

证券代码：002968

证券简称：新大正

公告编号：2026-010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聘任杨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修订后的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9)和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等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4)。

近日，公司已完成了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工作，本次核准变更（备案）的事项主要为《公司章程》、取消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信息变更备案。除上述事项外，公司《营业执照》记载的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 会

2026 年 2 月 9 日